



证券代码：831207

证券简称：南方制药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福建南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条 公司在福建省明溪南方红豆杉生物有限公司的基础上以整体改制的方式设立，在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第二条 公司在福建省明溪南方红豆杉生物有限公司的基础上以整体改制的方式设立，在福建省 市场监督管理 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213.5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9213.5万元。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231.5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9231.5 万元。
第七条 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七条 公司 总经理 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十六条 公司设立时的发起人及股东为福建宏源电业股份有限公司、明溪县天绿药用植物发展有限公司、福建联华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杭州微微投资	第十六条 公司设立时的发起人及股东为福建宏源电业股份有限公司、明溪县天绿药用植物发展有限公司、福建联华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杭州微微投资

有限公司、福建华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杭州大地环保有限公司 6 名企业法人和陈建民、王祥荣、王德耀、戴星翼 4 名自然人。

有限公司、福建华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杭州大地环保有限公司 6 名企业法人和陈建民、王祥荣、王德耀、戴星翼 4 名自然人。公司设立时股本总数为 58,114,109 股，每股面值为 1 元人民币，发起人认购股份数及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如下：（一）福建宏源电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定地址：福建省明溪县民主路 108 号，法定代表人：陈友土，认购 22,018,74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7.89%；（二）杭州大地环保有限公司，法定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开发区南区（乔司区块）杭海路，法定代表人：陈英旭，认购 15,029,86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5.86%；（三）明溪县天绿药用植物发展有限公司，法定地址：福建省明溪县雪峰镇新大路 69 号，法定代表人：赖根明，认购 526,04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91%；（四）福建华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法定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华林路 69 号华兴中心，法定代表：梁永新，认购 7,514,93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93%；（五）福建联华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法定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 158 号环球广场，法定代表人：王希超，认购 5,634,08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69%；（六）杭州微微投资有限公司，法定地址：杭州市江干区秋涛北路 385

	<p>号，法定代表：施卫星，认购 5,135,95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84%；（七）陈建民，住所：上海市杨浦区国年路 102 弄 30 号 101 室，身份证号：310110640307681，认购 1,502,98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59%；（八）王祥荣，住所：上海市同济新村 711 号 9 室，身份证号：420106571023323，认购 250,49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43%；（九）王德耀，住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71 弄 6 号 202 室，身份证号：310104195701072899，认购 250,49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43%；（十）戴星翼，住所：上海市政肃路 151 弄平房 62 号 1 室，身份证号：310110510917625，认购 250,49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43%。</p>
<p>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9213.5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无其他种类股。</p>	<p>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9231.5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无其他种类股。</p>
<p>第五十六条（四）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任何情形；</p>	<p>第五十六条（四）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八十条规定的任何情形；</p>
<p>第六十六条 股东大会召开时，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出席会议，不担任董事职务的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p>	<p>第六十六条 股东会召开时，本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出席会议，不担任董事职务的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p>
<p>第二百一十三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p>	<p>第二百一十三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p>



准。	程为准。
“股东大会”	“股东会”，章程中所有股东大会称法，统一修订成股东会。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一）公司实施授予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后，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将发生变化，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决定对《公司章程》中第五条、第十七条进行修订。

（二）公司在办理章程备案过程中，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窗口依据新《公司法》给予了章程备案指导意见，对《公司章程》中第二条、第七条、第十六条、第五十六条、第六十六条、第二百一三条进行修订，以及章程中所有“股东大会”称法统一修订成“股东会”，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变更、公司章程备案并换发营业执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现给予补充确认。

三、备查文件

（一）福建南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福建南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8日